

雲林縣莿桐鄉公所獎勵生育補助
實際照顧切結書

立同意書人_____，目前因其他變故或特殊情形敘明如下：

(事由)

惟確實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，實際在家照顧兒童_____

迄今，並申領獎勵生育補助。若所言不實，須繳回所領之獎勵生育補助外，並願負一切法律責任，特立此切結為證。

此 致

雲林縣莿桐鄉公所

立同意書人(簽名並蓋章)：

受補助人關係：

身分證字號：

戶籍地住址：

聯絡電話：

受理機關訪視人員 確認實際情形後簽章 ☐ 確認符合實際情形 ☐ 不符合實際情形，原因如下：	請核職名章 (請加註日期) (以訪視當日情形確認，如有不符，由申請人自負法律責任。)
--	--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